

公司代码：600556

公司简称：慧球科技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慧球科技	600556	北生药业、*ST北生、ST北生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忠	陈琳
电话	0779-2228937	0779-2228937
传真	0779-2228936	0779-2228936
电子信箱	bsyy_bh@163.net	bsyy_bh@163.net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6,779,008.36	54,472,584.15	9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76,743.95	1,981,964.37	95.60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34,838.53	-4,307,443.57	-1,395.90
营业收入	35,064,069.71	21,116,295.59	6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4,779.58	32,061.26	5,80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06,212.32	639,767.84	197.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68	2.30	增加62.3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8	0.0001	4,7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8	0.0001	4,700.0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1,48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 数量	
上海和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和熙成长型2号基金	其他	3.80	15,000,000		无	
吴鸣霄	境内自然人	3.55	14,000,00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国有法人	2.86	11,307,20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国有法人	2.48	9,802,070		无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华融·汇盈32号证券投资单 —资金信托	其他	1.94	7,654,886		无	
孙伟	境内自然人	1.52	6,000,000		无	
杨春美	境内自然人	1.20	4,746,500		无	

北京桀亚莱福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4,403,700		无	
季爱琴	境内自然人	0.83	3,264,412		无	
俞国建	境内自然人	0.64	2,536,5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第一部分：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为公司业务转型元年。2014年，公司为有效改善盈利能力，消除对持续经营的不利影响，最大程度维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公司管理层借助上市公司平台持续寻求适合自身发展的转型方案，在此背景下，公司于2014年7月29日公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拟向顾国平及其他战略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235,000万元（含235,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24,123.39万元用于智慧城市研发与运营中心项目，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智慧城市业务的营运资金，支持公司战略转型。通过2014年的奠基，2015年公司的智慧城市业务已稳步开展，开启公司业务转型元年。

1、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及行业展望

（1）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智慧城市业务和物业管理服务业务。

公司的智慧城市业务是以智慧城市建设为战略契机，一方面灵活运用资本手段，创新产融结合模式，打造投融资平台；另一方面强化顶层设计能力，打造核心业务与技术平台（大数据运营平台）。以此双核平台能力，以开放合作方式整合智慧城市应用，打造产业生态圈，实现超常规跨越式成长。

公司的物业管理服务业务是以住宅物业管理为主，以案场服务及商业物业管理为辅，在杭州、

长沙、成都、沈阳等多地开展业务。

(2)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的智慧城市业务采取“平台+生态圈”的经营模式。“双平台驱动”：两个核心平台，一是投融资平台，以融资能力为核心、以投资总包为基础的智慧城市投融资平台，分担政府财政压力、促进智慧城市建设、助力城市升级，获取客户资源；二是核心业务平台，以应用整合与数据整合为核心、以大数据运营服务为长期定位的核心业务平台，整合合作伙伴，提升应用价值，建立长期技术优势。“构建生态圈”：以项目合作、投资合作为基本手段，沿着智慧城市建设的相关产业链发展合作伙伴生态圈，搭建集产业协作、高潜企业孵化及大数据经营三位一体的开放共享、互融共生、良性协同的生态圈。

公司的物业管理服务业务集中于全资子公司杭州郡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杭州郡原的主要经营模式以住宅物业管理为主，以案场服务及商业物业管理为辅。具体盈利模式主要包含了物业费收入、车位费收入、案场收入以及其他收入。

(3) 收入情况

按业务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上半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物业管理服务	1715.39	50.41	4,440.06	100.00	3,938.43	100.00	310.27	100.00
智慧城市	1687.38	49.59	-	-	-	-	-	-
合计	3402.78	100.00	4,440.06	100.00	3,938.43	100.00	310.27	100.00

(4) 所处行业前景展望

①智慧城市行业前景展望

A、智慧城市建设投入提速，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根据发改委等主管部门联手编制的《全国促进城镇化健康发展规划（2011-2020）》，这项规划将涉及 20 多个城市群、180 多个地级以上城市和 1 万多个城镇的建设，预计总体城镇化建设所带动的投资高达 40 万亿元。根据国际数据公司（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研究数据，未来 10 年，智慧城市建设投资将超过 2 万亿元人民币，具体涉及“产业载体建设、商业配套建设、服务平台建设、交通设施建设、医疗服务建设、智能电网建设、水利设施建设、生态环保建设、城市管理建设”等。其中与专属智慧城市载体相关的市场约占 20-30%，智慧城市传感器、仪器、自动控制设备和相关服务占比约 20-30%，ICT 硬件、软件、服务相关的部分占 40-50%，即未来 10 年 ICT

相关的市场将达到 1 万亿元。

B、智慧城市需求各异，建设模式多样化

通过对国内外智慧城市发展模式的经验分析，公司发现不同国家、不同城市会因为不同的问题而选择自己的建设模式。可以这样理解智慧城市的发展模式：“国情是背景，市情是基础，管理理念为指导，信息技术是手段。”

这种多样性不仅体现在国情的巨大差别上，在中国，城市之间的差异性甚至大于国别之间的差异，从城市发展问题、信息化基础、政府诉求来看，中国三四线城市与北京、上海、纽约、巴黎的差异，肯定大于上海、北京与纽约、巴黎的差异。再加上新型城镇化的要求，中国城市的复杂性和差异性更加严重，不可能有一种理性的“智慧城市模型”能够适用于大部分城市。

C、智慧城市技术复杂，分布式创新是未来主流

智慧城市不仅要应用几乎所有的传统 IT 技术，更以物联网、大数据等最新的信息化技术应用为重点，而这些技术本身涉及的面都十分广泛，且并不成熟，表现出足够的复杂性。另一方面，城市的发展本质是自下而上的，是无数个人和团队的决策结果，虽然政府总是热衷于自上而下的集中性规划，但绝大部分创新总是从底层开始，尤其在互联网时代以后，创新的方式进一步去中心化、自由流动、并具有适应性，从大企业为中心的集中式创新到以个体和中小企业为主的分布式创新，互联网时代的大企业已经从技术创新的主导者变成了分布式创新的组织者，由此产生了各种类型的互联网平台战略。

对公司而言，在技术领域的定位要更多考虑如何成为创新的组织者，而不是把自己变成一个强大的技术创新者、新技术的拥有者，这是平台战略不同于技术战略的地方。

D、总包模式成主流，项目以基础设施和垂直应用为主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学技术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交通运输部于 2014 年 8 月 27 日发布《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该《指导意见》中明确提出要重视顶层设计。之后，智慧城市普遍采用总包模式：先签订框架协议，再整体设计顶层规划方案，按项目分步骤落实。主要厂家越来越多采用框架协议跑马圈地，在当地成立子公司，建设项目则主要落实在“基础设施建设+信息化”上，带动当地经济尤其是信息产业发展为主。基础设施建设包括：一是宽带网络的升级；二是无线网络的覆盖；三是数据中心或中央数据库，应对大数据时代的效率和安全等问题；四是物联网、传感器。

E、不同厂商策略差异大，市场已经开始分化

不同厂商，因自身的优势、特长和认知侧重不同，对智慧城市的重点和建设方式也有差别。对 IBM、思科等国际大企业，智慧城市还停留在概念层面，在营销领域被广泛使用，但对之前的

业务过程基本没有影响——原来的方案、原来的产品、原来的业务结构、原来的业务组织方式。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智慧城市没有成熟的解决方案，没办法大规模销售和经营，商业价值只能体现在“基础设施建设”和“信息化”上。各厂家根据自己的优势特长，都在抢夺战机，抓紧布局，跑马圈地，激烈的争夺已经开始。

F、政策鼓励下，PPP 模式火热推进

因地方政府债难以为继，2013 年国务院连续发文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公共产品和服务领域投资。财政部从 2013 年底展开对 PPP 模式推广工作全面部署，2014 年 5 月，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工作领导小组正式设立，并连续推出 80 个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建设运营的示范项目。2014 年 8 月以来，重庆、江苏、安徽、青海等地先后发布了首批 PPP 试点项目计划，计划投资额千亿左右级。

在如此频繁有力的中央和地方政府相关政策催动下，智慧城市领域企业的相关意识和手段也大大强化加速，纷纷尝试以 PPP 模式为基础的投资总包模式与地方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且势头劲猛。可以预计，在国家政策催动、地方政府财政紧张和金融创新手段层出不穷的不远的未来，PPP 模式将在智慧城市领域大行其道。

②物业管理服务行业前景展望

我国未来的物业管理应涉及到物业设置及使用全过程的管理及服务。根据对国外现代物业管理实施过程的研究，其发展业务的内容应包括：物业管理战略的制定；为房地产开发建设服务；为房地产经营服务；物业维修运行管理；综合管理服务等。

目前，我国物业管理机构以管理物业为主，兼而开展多种经营服务的“一主多副”思路应成为具有中国特色物业管理服务模式，我国未来的物业管理发展应是专业化、综合性涉及物业建设与使用全过程的管理和服务。

物业管理企业小、弱、散、差的现象普遍存在，随着物业管理招投标大力推行和物业管理市场化的发展，物业管理将从数量型增长向质量、规模、效益型转变，规模化经营的资产重组必然驱使物业管理企业向品牌化企业方向发展。在有限的市场资源条件下，企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势必推动物业管理行业整体素质的提高，社会资源配置也将得到进一步优化。随着物业管理范围和内容的扩展、市场化进程的加快、物业管理招投标的逐步规范，物业管理行业的竞争将日益激烈，行业间的兼并、整合现象将逐渐加剧、迅速扩展。

2、智慧城市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选举顾国平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并兼任公司总经理。顾国平先生也凭借其在信息技术产业较为深厚的根基和人才号召力在短期内组建了一支

业务扎实、经验丰富的业务团队，并且在短短几个月的时间内，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智诚合讯已与相关政府投资主体签署多个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和智诚合讯已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包括：智慧南宁项目，总投资金额不低于 35 亿元；智慧鹤壁项目，总投资金额 30 亿元；江苏沛县智慧开发区项目，总投资金额 10 亿元；智慧芜湖项目，总投资金额约 20 亿元；韶山市智慧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总投资金额不低于 10 亿元；武汉新洲区智慧城市项目，总投资金额不低于 20 亿元；共建重庆智慧两江战略合作项目，总投资金额 40 亿元；宁波杭州湾新区智慧城市项目，总投资金额不低于 30 亿元；湖南华容县智慧城市项目，总投资金额 10 亿元。上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累计金额已达 205 亿元。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动上述项目中具体项目的落地实施。

公司以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形式切入智慧城市建设，已签订了较多的资源，为公司预先抢占市场赢得项目打下了坚实的基础。除此之外，公司和智诚合讯还通过与绿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湖南省有线电视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具备区位优势及行业优势的大型企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达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以期共同开发智慧城市项目资源。

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签署的具有法律约束力、可立即实施的智慧城市建设合同包括：2015 年 4 月，公司与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下属重庆云计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签署了《智慧金融&智慧政务共建合同》，以打造全国领先的智慧政务系统、智慧金融系统，项目金额为 1.54 亿；2015 年 4 月，公司与宁波杭州湾新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签署了《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六路智慧交通 PPP 建设合同》，由公司负责宁波杭州湾新区智慧交通项目的投融资与工程建设服务，合同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46,146.94 万元；2015 年 4 月，公司与华容县海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湖南华容工业集中区智慧创新产业园 PPP 建设合同》，由公司负责华容县工业集中区智慧创新产业园项目的投融资与工程建设服务，合同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37,200 万元；2015 年 5 月，公司与贵州中科建设有限公司签署了《西安市机关干部住宅智慧社区项目共建合同》，由公司负责设计、开发、实施、运维的智慧社区部分的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8.29 亿元；2015 年 5 月，公司与沈阳市沈北新区人民政府直属企业辽宁现代通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沈阳市智慧沈北项目共建合同》，组建项目合资公司承担实施智慧沈北项目投资建设与运营，合同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上述五个智慧城市项目累计合同金额达人民币 33 亿元，上述合同均已履行必要的政府审批和立项程序，政府项目已纳入财政资金预算，具有较强的回款保障。

关于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已经建立了清晰、明确、具体的发展战略，公司核心团队已具备制定可行性计划和实施计划的能力，公司在产权结构调整、机制创新、产业和产品结构调整、技术创新、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制定了具体的计划，这些计划与公司未来发展目标相匹配，具备良好

的可实现性。目前，公司在智慧城市建设领域，已形成顶层设计和咨询服务、城市大数据和运营管理平台、信息安全和互联网安全、行业垂直应用、PPP 客户融资等为核心竞争力的整体解决方案与项目实施能力。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5,064,069.71	21,116,295.59	66.05
营业成本	24,405,230.52	14,310,057.01	70.55
管理费用	6,421,164.80	4,881,729.90	31.53
财务费用	-167,744.41	-143,073.26	-1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34,838.53	-4,307,443.57	-1,395.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38,897.58	193,261.68	7,629.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00,000.00		

(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合并全资子公司南宁市智诚合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报表致本期收入增加。

(2)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合并全资子公司南宁市智诚合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报表致本期成本增加。

(3)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合并全资子公司南宁市智诚合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报表致本期费用增加。

(4)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因为银行存款增加导致利息收入增加。

(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新增智慧城市业务预付款以及物业管理服务的代收代付水电费、押金款增加。

(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未再进行投资。

(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向董事长顾国平先生借款 5000 万元,向关联方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借款 500 万元。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5,064,069.71	21,116,295.59	66.05
营业成本	24,405,230.52	14,310,057.01	70.55
资产减值损失	80,810.43	169,235.95	-52.25
期间费用	6,253,420.39	4,738,656.64	31.97
营业利润	3,281,864.04	1008214.5	225.51
营业外支出	54,383.14	37,764.15	44.01
投资收益	14,469.04	270,120.54	-94.64
利润总额	3,270,431.30	1,018,507.92	221.10
所得税费用	1,375,651.72	986,446.66	39.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94,779.58	32,061.26	5809.87

变动说明

①与上年同期相比，2015年1-6月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期间费用、营业利润、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有大幅增长是因为本期合并全资子公司南宁市智诚合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报表所致，南宁市智诚合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以开展智慧城市业务为主。

②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降低是因为本期坏账损失金额增加。

③本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降低是因为本期银行理财产品收入减少。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4年7月1日披露《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于2014年7月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基于对发展智慧城市业务的可行性论证，拟筹划通过向顾国平等九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以发展智慧城市为主的经营业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235,000万元（含235,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24,123.39万元用于智慧城市研发与运营中心项目，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智慧城市业务的营运资金，支持公司战略转型。

2014年7月29日，公司公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拟以3.65元/股的发行价格向顾国平等九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2014年9月1日，公司召开了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7月28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2014年9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发来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1168】号，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正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过程中。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物业管理服务	17,153,915.32	13,834,406.30	19.35	-14.20	-0.91	减少 10.82 个百分点
智慧城市	16,873,846.86	10,570,824.22	37.35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的说明

物业管理服务的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10.82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湖南区域部分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未继续经营，导致物业管理服务收入减少。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无任何经营性资产，为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恢复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2012 年 12 月 5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浙江郡原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郡原控股有限公司三方签定的《终止股权托管协议之协议书》；接受浙江郡原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不附加任何条件的无偿赠予其持有的杭州郡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此后，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物业管理服务收入，盈利规模较小。2014 年度，公司的盈利仍主要来源于物业管理服务收入。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9 日公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拟以 3.65 元/股的发行价格向顾国平等九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以发展智慧城市为主的经营业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235,000 万元（含 235,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 24,123.39 万元用于智慧城市研发与运营中心项目，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智慧城市业务的营运资金，支持公司战略转型，构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公司在智慧城市业务方面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政策优势

2008 年，美国 IBM 公司首先提出“智慧地球”理念，进而“智慧城市”的概念被越来越多国家和公众所接受。2010 年前后，一方面是全球金融危机带来经济增速下行的压力，中央与地方每年数万亿的刺激投资需要找到项目出口；另一方面随着以“城市，让生活更美好”为主题的上海世博会召开，引发的城市发展模式升级的讨论，智慧城市被作为国家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城市信息化

进程的前沿理念，各城市在制订“十二五”规划时纷纷把智慧城市当做发展重点。

为了有序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国务院让发改委和工信部牵头，联合科技部、住建部、国土资源部、公安部、交通部、财政部等部委编写了《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有序发展的指导意见》，文件于 2013 年 7 月上报国务院，2014 年 8 月正式发布。由此，智慧城市建设从部委管理上进入统筹推进阶段。2014 年 12 月，八部门联合宣布启动第三批智慧城市申报试点工作；2015 年 4 月，《关于公布国家智慧城市 2014 年度试点名单的通知》发布，确定了 84 个城市（区、县、镇）为国家智慧城市 2014 年度新增试点。加上前两批公布的 193 个城市，截至目前，我国的智慧城市试点已接近 300 个。

根据国际数据公司（IDC）研究数据，未来 10 年，智慧城市建设投资将超过 2 万亿元人民币，具体涉及“产业载体建设、商业配套建设、服务平台建设、交通设施建设、医疗服务建设、智能电网建设、水利设施建设、生态环保建设、城市管理建设”等。其中，与专属智慧城市载体相关的市场约占 20-30%，智慧城市传感器、仪器、自动控制设备和相关服务占比约 20-30%，ICT 硬件、软件、服务的部分占 40-50%，即未来 10 年 ICT 相关的市场将达到 1 万亿元。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智慧城市建设投入提速，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2、人才优势

智慧城市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其业务能力主要体现在业务团队上。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顾国平先生在信息技术产业拥有较为深厚的根基和人才号召力，公司已搭建了以顾国平先生为首的核心人员管理团队，并组建了一支业务精良、经验丰富的核心业务人员团队。由于智慧城市具体实施建设没有固有模式，因此，核心团队丰富的经验和技術积累将为公司在竞争中取得一定优势。不仅如此，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使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投入 24,123.39 万元用于智慧城市研发与运营中心项目，为智慧城市业务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和运营服务，涵盖智慧城市业务的核心技术、运营团队，初步规划的主要技术研究方向包括 ICT 集成平台框架、智慧城市决策支持与服务系统以及智慧城市集中运营控制中心，以保障公司核心技术实力。

公司将充分利用顾国平先生及拟建研发运营中心的核心团队在 IT 行业的专业经验及专业优势，积极推进已签署的相关智慧城市框架协议的落地实施，在做大做强地域性市场的同时，向其他城市扩展，丰富行业解决方案，拓展公司产品的区域以及行业布局。随着募集资金到位，公司将进一步开展人才团队招募计划，依照目前研发与运营中心项目测算，公司拟在两年内扩展至约 200 人的团队，其中包括：运营、人事、行政等后台运营人员以及售前、研发、安全方案架构师、解决方案咨询师以及研发工程师、融资租赁咨询师等技术研发及实施咨询人员。此外，公司还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建立与院校、研究所的技术合作，形成有效的产学研合作机制。

3、项目优势

公司立足于自身的顶层设计能力和智慧城市产业链上下游的整合能力，以框架协议的形式，迅速抢占智慧城市的市场份额，并推动项目落地实施。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智诚合讯已与相关政府投资主体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截止至报告期末，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累计金额已达 205 亿元，具体包括：智慧南宁项目，总投资金额不低于 35 亿元；智慧鹤壁项目，总投资金额 30 亿元；江苏沛县智慧开发区项目，总投资金额 10 亿元；智慧芜湖项目，总投资金额约 20 亿元；韶山市智慧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总投资金额不低于 10 亿元；武汉新洲区智慧城市项目，总投资金额不低于 20 亿元；共建重庆智慧两江战略合作项目，总投资金额 40 亿元；宁波杭州湾新区智慧城市项目，总投资金额不低于 30 亿元；湖南华容县智慧城市项目，总投资金额 10 亿元。

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签署的具有法律约束力、可立即实施的智慧城市建设合同包括：2015 年 4 月，公司与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下属重庆云计算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签署了《智慧金融&智慧政务共建合同》，以打造全国领先的智慧政务系统、智慧金融系统，项目金额为 1.54 亿；2015 年 4 月，公司与宁波杭州湾新区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六路智慧交通 PPP 建设合同》，由公司负责宁波杭州湾新区智慧交通项目的投融资与工程建设服务，合同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46,146.94 万元；2015 年 4 月，公司与华容县海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湖南华容工业集中区智慧创新产业园 PPP 建设合同》，由公司负责华容县工业集中区智慧创新产业园项目的投融资与工程建设服务，合同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37,200 万元；2015 年 5 月，公司与贵州中科建设有限公司签署了《西安市机关干部住宅智慧社区项目共建合同》，由公司负责设计、开发、实施、运维的智慧社区部分的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8.29 亿元；2015 年 5 月，公司与沈阳市沈北新区人民政府直属企业辽宁现代通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沈阳市智慧沈北项目共建合同》，组建项目合资公司承担实施智慧沈北项目投资建设与运营，合同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上述五个智慧城市项目累计合同金额达人民币 33 亿元。

公司以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形式切入智慧城市建设，已签订了较多的资源，为公司预先抢占市场赢得项目打下了坚实的基础。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智诚合讯还通过与绿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湖南省有线电视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具备区位优势及行业优势的大型企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达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以有利于共同开发智慧城市项目资源。随着具体智慧城市项目的落地实施，公司将逐步实现产业转型升级，改善公司经营业绩，使得公司资本结构得到改善、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共同利益，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4、业务能力优势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智慧城市业务核心团队进行市场开拓并与各地方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方式建立业务渠道。业务初期更多以提供智慧城市顶层架构设计咨询服务以及运营维护服务为切入点，而在后续业务拓展及具体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部分项目在落地招标等环节中涉及系统集成资质、涉密系统集成等或建筑智能化相关的专项业务资质时，由于获得此类资质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筹备期和评审期，公司在转型初期将面临一定挑战。公司将在公司层面协同资源，根据实际业务需要，通过自主申请并结合投资控股具备资质的项目公司的形式尽快获取相关业务资质。并且，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使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投入 24,123.39 万元用于智慧城市研发与运营中心项目，为智慧城市业务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和运营服务，涵盖智慧城市业务的核心技术、运营团队，初步规划的主要技术研究方向包括 ICT 集成平台框架、智慧城市决策支持与服务系统以及智慧城市集中运营控制中心，以保障公司核心技术实力。

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签署 205 亿智慧城市框架协议、33 亿智慧城市项目合同，并与绿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湖南省有线电视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具备区位优势及行业优势的大型企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上述协议、合同的签署足以说明业主对公司未来承接智慧城市项目时在人员、资金及技术能力等方面的认可。

公司通过在业务资源、人力资源、技术资源和资金资源方面的发展，已打造出顶层设计、数据共享与社会化利用、智慧化的价值和业务定位，公司未来将以城市公共服务建设为运营模式，该模式完全不同于企业以 IT 技术为核心的产品与方案型运营模式，为公司提供了一种颠覆式创新的可能，这将成为公司智慧城市业务独特的能力。

目前，凭借核心团队的资源和技术积累，公司逐步在人才团队、融资方式、项目资源、业务能力等方面得到进一步加强，具备开展智慧城市业务的能力。在业务层面，已形成顶层设计和咨询服务、城市大数据和运营管理平台、信息安全和互联网安全、行业垂直应用、PPP 客户融资等为核心竞争力的整体解决方案与项目实施能力。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了四家子公司与孙公司并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2015 年 4 月 2 日，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上海慧球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万元，经营范围：通信技术、信息科技、计算机技术、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通讯器材、自动化控制系统的销售、设计、上门安装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年4月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徐州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并经2015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5月14日，公司设立了全资孙公司智诚合讯信息技术（徐州）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江苏省沛县，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经营范围：计算机、电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信息科技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通信系统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通信系统自动化软硬件的开发，通信网络工程，通信系统设备的销售、安装、调试、维护；智能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年4月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淮南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并经2015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5月22日，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淮南市慧球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安徽省淮南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经营范围：通信技术、信息科技、计算机、电子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通讯器材、自动化控制系统的销售、设计、安装及售后服务（以上项目不含互联网上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年4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重庆子公司的议案》，并经2015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5月13日，公司设立了控股子公司慧球科技（重庆）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重庆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75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7000万元，占该公司股比80%，经营范围：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处理，通信技术、信息技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地面接收和发射设备）、自动化控制系统的销售、设计、安装、及售后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预计收益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工商银行北海南珠支行		15,000,000.00	2014年12月6日	2015年1月9日	年利率3.6%	51,780.82	15,000,000.00	51,780.82
合计	/	15,000,000.00	/	/	/	51,780.82	15,000,000.00	51,780.82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宁市智诚合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计算机、信息技术、通信系统的技术开发、服务、咨询，通信系统设备、智能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维护	10,000,000.00	41,257,281.23	13,259,142.15	16,873,846.86	3,264,913.25
杭州郡原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居家生活服务等	1,000,000.00	27,732,208.63	18,549,484.31	7,216,430.99	229,172.01
上海慧球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通信技术、信息技术、计算机技术、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通讯器材、自动化控制系统的销售、设计、上门安装及售后服务	100,000.00	0	0	0	0
淮南市慧球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通信技术、信息技术、计算机、电子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通讯器材、自动化控制系统的销售、设计、安装及售后服务	20,000,000.00	0	0	0	0
慧球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处理，通信技术、信息技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自动化控制系统的销售、设计、安装、及售后服务	87,500,000.00	0	0	0	0

湖南郡原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	全 资 孙 公 司	物业管理服务、居家生活服务等	3,000,000.00	11,472,080.14	6,070,047.91	4,623,656.36	-385,090.82
沈阳辽原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全 资 孙 公 司	物业管理服务、居家生活服务等	500,000.00	2,019,574.10	-148,298.60	3,951,663.08	149,462.02
成都山外山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全 资 孙 公 司	物业管理服务、居家生活服务等	1,000,000.00	1,173,494.75	1,067,826.86	1,186,499.21	429,313.83
建德郡原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	全 资 孙 公 司	物业管理服务、居家生活服务等	600,000.00	1,183,055.27	293,013.37	1,036,973.21	-159,730.34
智诚合讯信息技术 (徐州) 有限公司	全 资 孙 公 司	计算机、信息技术、通信系统的技术开发、服务、咨询,通信系统设备、智能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维护	50,000,000.00	0	0	0	0

注 1: 经 2015 年 8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5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决定对全资子公司南宁市智诚合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货币增资人民币 1 亿元, 增资完成后南宁市智诚合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1,000 万元, 相关工商变更正在进行中。

注 2: 上海慧球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淮南市慧球科技有限公司、慧球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和智诚合讯信息技术(徐州)有限公司由于注册成立时间较短, 截止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注册资金尚未到位, 暂无相关财务数据。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部分：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5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4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5 年半年度，本公司未拟定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三部分：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更。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将杭州郡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南宁市智诚合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 2 家子公司 4 家孙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报告期内新设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慧球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淮南市慧球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慧球科技（重庆）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智诚合讯信息技术（徐州）有限公司，由于截止至报告期末，上述四家公司的注册资金尚未到位，暂未发生业务，所以四家公司均未纳入本报告期合并范围。

4.4 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